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书面方式送达。本次监事会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勇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2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8.05%，未超过 30%。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4,2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鼎泰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19 日